

证券代码：601001 证券简称：晋控煤业 公告编号：临2021—012

债券代码：163920 债券简称：20同股01

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

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刘志红	2000 年 11 月	2000 年 11 月	2008 年 8 月	2016 年 5 月
签字注册会计师	董新明	2004 年 11 月	2006 年 1 月	2008 年 8 月	2017 年 10 月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松柏	1997 年 5 月	2001 年 8 月	2001 年 8 月	2020 年 10 月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刘志红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20 年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20 年	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20 年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20 年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董新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2019 年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松柏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7.5—2000.10	南通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00.10—2001.8	上海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01.8—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70.00	170.00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0.00	50.00	-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评估，认为立信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具有相关执业资格和能力。立信在对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其出具的审计意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建议续聘立信继续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在会前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予以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立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同意继续聘任立信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续聘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